

##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 权益分派预案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,898,020.68 元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4,454,565.69 元。

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72,63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权益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6,315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报告期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分派红股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文）实施。

### 二、 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均为全票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的分配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### 三、 其他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任务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 备查文件

1、《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2、《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7 日